

2026 年湖北城市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单位预算公开情况说明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

(1) 培养适应建设行业生产、建设、服务和管理一线需要的技术技能人才。开展教育教学、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推进文化传承与创新和国际交流合作。

(2) 满足社会需要，开展全日制专科层次高等职业学历教育、继续教育和职业技能培训。

(3) 根据社会需求、办学条件和国家核定的办学规模，制定招生方案，自主调节专业招生比例，依法自主设置和调整招生专业。

(4) 根据高等职业教育的培养目标，紧密结合经济社会及行来产业发展需要，建立动态调整的专业设置机制。

(5) 以满足社会对建设人才的需求、促进就业创业为导向，制定人才培养方案、选编教材，组织实施教育教学活动。建立科学健全的教学评价体系，不断提高办学质量。

(6) 积极推动科学研究和技术进步，加强科技创新团队培养和科研成果的转化应用，提升自主创新能力。

(7) 主动服务湖北经济、文化建设。充分发挥办学优势，对接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加强校企全面合作，促进产教融合发展，探索职业教育新模式，不断增强办学实力。

(8) 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统领，积极弘扬民族精神，培育科学精神和人文精神，传承“诚信文化”和“鲁班精神”，传播建院特色文化，推动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传承创新和建设。

(9) 发挥国际交流合作职能，主动地与世界各地高校和其他机构组织进行教育、学术、

文化交流与合作的活动。促进创新发展，探索符合国际标准、具有中国特色的现代大学制度。

二、机构设置情况

党群、行政部门 18 个：组织部（党委办公室）、宣传部、保卫工作部（保卫处）、纪委办公室、统战部工会、团委、学院办公室、人事处（教师发展中心）、招生办公室、教务处、学工处(武装部)、计划财务处、质量管理处、科研处（职业教育研究所）、对外合作与交流处、后勤管理中心、资产管理中心、图书馆

直属部门 6 个：信息中心、心理健康教育中心、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创新创业中心、体育工作部、华疆建筑设计院

教学部门 8 个：城市更新学院、智能建造学院、城市安全学院、人工智能学院、城市管理学院、现代物流学院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继续教育学院。

三、预算收支及增减变化情况

1.预算收入情况：2026 年预算收入 32274.1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407.18 万元，增加 47.59 %，主要原因是专户管理资金收入增加 7160.00 万元，中央专项支付补助收入 2735.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124.45 万元,比上年增加 3207.45 万元,增加 21.50 %，主要是财政生均拨款政策性增加和中央专项支付补助的增加；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1336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7160.00 万元，增加 115.48%，主要原因是 2026 年我校学生教学楼、宿舍楼基建项目的展开；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00.00 万元，主要是继续教育学院培训收入、对外服务收入等，比上年增加 600 万元，原因是其他收入会计科目的

细化、调整；其他收入 150.00 万元,主要是技能大赛补助、征兵奖励等，比上年减少 600 万元，原因是会计科目的细化、调整。

2.预算支出情况：2026 年预算支出 32274.1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407.18 万元，增加 47.59 %。其中：教育支出 30398.3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447.19 万元，增加 52.36%，主要是中央专项补助的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1.05 万元，比上年减少 63.35 万元，减少 4.78%；卫生健康支出 12.4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02.3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89 万元，增加 1.84%。

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

(1) 2026 年基本支出 17452.13 万元，比上年增加 897.22 万元，增加 5.42 %，主要原因是新进人员工资、工资级数正常调增，社保、公积金基数比列调增。

(2) 2026 年项目支出 14822.05 万元，比上年增加 9509.96 万元，增加 179.02%，主要原因是 2026 年度我校学生教学楼、宿舍楼基建项目的展开；质量提升计划等项目的开展。

四、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6 年学校运行经费 519.21 万元，较上年相比增加 208.11 万元，增加 66.89%。其中：差旅费 100.00 万元，办公费 8.00 万元，维修（护）费 100.00 万元，劳务费 43.59 万元，委托业务费 50.0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5.85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71.77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教师外出调研、交流和专业群建设项目交流、调研等活动的增加；系部文化建设、学生活动、技能大赛等活动费用的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增减变化情况

2026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其中：

- 1.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
- 2.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

2026 年用单位资金编列公务接待费预算 15.00 万元，公车运行费 23.7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2026 年增加因公出国（境）费用 50.00 万元，主要用于组织骨干教师赴国外职教考察费用；增加公务用车购置 25.00 万元，主要是车辆的报废、更新，日常教学、公务保障用车。

六、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我单位编制政府采购预算 7094.13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6453.85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6 年我校学生教学楼、宿舍楼基建项目纳入政采。其中：增加教学楼、宿舍楼项目工程类政府采购预算 5566.88 万元；货物类政府采购预算 916.98 万元，比上年增加 859.78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学生教学楼、宿舍楼设备购置等；服务类政府采购预算 610.27 万元，比上年增加 27.19 万元，主要用于物业管理费和安保的政府采购项目。

2026 年，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算 207.41 万元。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我单位占有房屋面积 210116.42 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建筑面积 13228.93 平方米，业务用房建筑面积 196887.49 平方米。公务用车 6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6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用车和教学用车。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数量为 23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数量为 7 台（套）。

八、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

（一）部门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我校隶属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2026 年，在省财政厅、省教育厅、省住建厅大力支持和指导下，在学校党委领导下，我校认真贯彻落实关于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要求，进一步完善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相关制度文件，以满足学校发展的需要。积极与第三方合作，加强绩效评价和监督 and 检查，强化评价结果运用，做好绩效信息公开，提高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二）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指标

我校项目经费“高等职业教育经费”是学校全面贯彻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和“双高”建设的持续性项目。立项依据是：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谋划学校教育事业发展的，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培养技术技能人才为己任；深入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职教 20 条”精神，大力推行“三教改革”；着力注重“双师型”教师教学能力的培养培训，全面推进教学信息化建设，全面开展教育教学改革，推进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实现校企融合平台的逐渐升级，积极开展现代学徒制试点，

形成校企系统化合作态势，成为国家现代学徒制试点院校。

年度绩效目标：1、全面提高学院管理能力和管理水平，加强质量监控体系建设，完善学院质量保证体系。加强教育教学管理与改革，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全面推进“双高”项目建设和优质高职院校建设。强化招生和就业工作，千方百计稳定办学规模，加强就业工作量化管理，提高毕业生就业质量。严格教师准入制度，有计划、有重点培养或引进专业带头人和中青年骨干教师；按照专兼教师比例要求，聘请企业、行业技术骨干和能工巧匠作为兼职教师，建设稳定优化的兼职教师库；通过提高学位层次、访问进修、重点资助，在培养有影响的专业骨干和教学名师方面取得实质成果。全面贯彻落实职教二十条，把学校改革发展融入到国家发展的战略中，融入到服务区域经济发展中，培养更多能满足经济社会发展的技能型人才。推动学校服务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2、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优化专业结构，加强师德师风建设，重点打造学校两个核心专业群和五个特色专业群。强化立德树人根本，全面提高学生综合素质，确保校园安全稳定，完善“网格化”建设工作，完善学生事务管理信息平台，加强学生专项工作管理。加强教科研工作，提高对行业和社会贡献度，实施学术强校工程，提高科研对人才培养质量的贡献度。加强服务和保障能力建设，全面提升学院办学品质，加强宣传工作，建设校友文化，切实提高学院精神文明建设水平。稳定办学规模，拓宽教育与培训渠道，面向区域经济和社会发展需要，调整优化专业结构，全面落实建筑工程技术战略性支柱产业人才培养计划。加大课程建设与改革力度，全面推广示范性建设成果建立较为丰富的专业教学资源库。

数量指标：校园重大安全事故次数=0 次；党员干部违纪违规人数=0 人；发表论文数≥150 篇；院级及以上课题≥40 个；培育校级以上课程思政案例≥7 个；省级以上创新创业竞赛获奖人次≥100 人次；举办学生第二课堂活动次数≥60 次；新增校级及以上精品在线开放课程门数≥20 门；兼职教师授课时数≥35000 时；学生省级以上职业竞赛获奖数≥245

人次；教师省级以上职业竞赛获奖数 ≥ 10 人次；对外服务及培训人数 ≥ 30000 人；学校实践实训课时数 ≥ 64000 时；

质量指标：国家奖助学金发放及时率=100%；当年招生计划完成率 $\geq 98\%$ ；应届毕业生就业率 $\geq 96\%$ ；

服务对象满意度：教师满意度 $\geq 95\%$ ；学校管理满意度 $\geq 93\%$ 。

按照规划布局统一、风貌协调一致、功能更新迭代、建造绿色智能的建设思路及江夏区自规局公示的规划条件和要求，2026 年我校全面开展学生教学楼、宿舍楼基建项目。该项目于 2024 年 6 月 17 日经省住建厅党组会议通过，经费来源为自筹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0933.85 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响应国家发展职业教育、实施国家技能型人才培养计划；贯彻国家“人才强国”战略的需要。

数量指标：建设(改造、修缮)工程量 ≥ 30541 平方米；

质量指标：竣工验收合格率 $\geq 100\%$ ；

社会效益指标：建筑（工程）综合利用率 $\geq 100\%$ ；

服务对象满意度：受益群体满意度 $\geq 96\%$ 。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对空表的说明：

我单位 2026 年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故该表为空表。

我单位 2026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该表为空表。

(二) 一般公共预算委托业务费的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委托业务费 757.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368.48 万元，主要原因是课程建设、校企合作费用、学生活动费用等的增加。

(三) 对其他情况的说明：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十、专业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事业收入。
3.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业务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5.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高等职业教育(项)：指经国家批准设立的高等职业大学、专科职业教育等方面的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指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7. 日常运行经费：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事业收入中安排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8.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9. 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1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1. 其他资本性支出：反映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